

上海杜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杜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淼锋主持，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公司董事和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公司《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杜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16 年度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17）第 304126 号《关于上海杜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未来长期发展的需要，为确保公司各项经营业务的平稳、顺利进行，同意公司不分配2016年度利润。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未来长期发展的需要，为确保公司各项经营业务的平稳、顺利进行，提议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7年度的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上海杜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杜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4月21日

